

中国地质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关于调整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 2005年度课程计划

各系领导、教学中心负责人：

院领导 批示：根据中远院2005年度计划，现将各系课程计划如下：

一、地质系课程调整

1. 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地质学概论、地质学导论、地质学原理、地质学基础、地质学应用、地质学实验、地质学实习、地质学野外考察。

2. 地质学系在2005年度计划调整后，现将各系课程计划如下：
一、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：

方案一、地质学系课程：地质学概论、地质学导论、地质学原理、地质学基础、地质学应用、地质学实验、地质学实习、地质学野外考察。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“地质学概论—地质学导论—地质学原理—地质学基础—地质学应用—地质学实验—地质学实习—地质学野外考察”。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“地质学概论—地质学导论—地质学原理—地质学基础—地质学应用—地质学实验—地质学实习—地质学野外考察”。

方案二、地质学系课程：地质学概论、地质学导论、地质学原理、地质学基础、地质学应用、地质学实验、地质学实习、地质学野外考察。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“地质学概论—地质学导论—地质学原理—地质学基础—地质学应用—地质学实验—地质学实习—地质学野外考察”。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“地质学概论—地质学导论—地质学原理—地质学基础—地质学应用—地质学实验—地质学实习—地质学野外考察”。

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“地质学概论—地质学导论—地质学原理—地质学基础—地质学应用—地质学实验—地质学实习—地质学野外考察”。

二、非地质系课程调整

1. 地质学系课程调整为“地质学概论—地质学导论—地质学原理—地质学基础—地质学应用—地质学实验—地质学实习—地质学野外考察”。

选择达到毕业条件的学生，点击“上报学院”。

2、站点在学院平台“学籍管理--毕业管理--毕业申请表”中点击“打印审批表”打印一份《毕业生审批表》并签字盖章，同时在《毕业生登记表》上填写评语盖章。

3、成人教育12年春季之前入学的毕业生成绩总表、论文成绩总表

四、学费审核流程

1、各站点根据《成人教育学籍管理办法》及《成人教育学籍管理实施细则》进行审核。

2、审核流程

六、学院办理毕业证书联系人

招生学籍部：黄庭 027-67848551

教学部：刘晓平 027-67883555

学费审核：杨雅仙 027-67883141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

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

